

辽宁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

辽科青发〔2017〕13 号

关于举办第 33 届辽宁省青少年 科技创新大赛的通知

各市青少年科技教育机构：

由省科协、省教育厅、省科技厅、团省委、省妇联共同主办的第 33 届辽宁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将于 2018 年 4 月在沈阳市举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宗旨、主题与内容

1. 宗旨：坚持以十九大精神为指导，贯彻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思想。深入实施《辽宁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推进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的有效开展，鼓励青少年勤于思考，勇于实践，提升科技辅导员科学素养和技能，推进科技教育事业的普及与发展。

2. 主题：创新·体验·成长。

3. 内容：大赛分为项目竞赛和评比展示，其中项目竞赛包括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青少年科技创意成果竞赛、科技辅导员科技创新成果竞赛。评比展示活动包括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和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绘画比赛。作品申报要求见

《2018年大赛规则》。同时，每年一届的青少年机器人竞赛、动力航模竞赛、智力七巧板联赛作为辽宁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的系列赛事。

二、方法步骤

本届大赛采取自下而上、层层选拔的方法，分三个阶段组织实施。

第一阶段：市级赛事组织阶段。2018年3月5日前，市级组织机构开展市级竞赛，并严格按分配名额和规定时间推荐优秀项目参加省级竞赛。

第二阶段：省级赛事组织阶段。2018年3月10日至4月上旬，省级大赛组委会组织项目申报、资格审查，项目初评和终评。

第三阶段：总结阶段。2018年4月中下旬，公示竞赛成绩、发放获奖证书和奖牌、进行大赛工作总结、资料整理归档，全国大赛申报等。

三、申报要求

1. 各市级竞赛组织机构应按照省级大赛规定名额和要求，向省竞赛组委会推荐优秀项目（名额分配详见附件1）；按照要求分类填报申报清单（见附件2），清单中务必注明项目学科类别、选手年级、性别、学校全称等基本信息。

2. 各市需报送推荐优秀项目的纸质材料：申报表、附件材料（查新报告、研究报告、项目研究原始资料、研究活动日志和照片等）各一份，具体要求见《2018年大赛规则》；电子版材料：参赛项目（青少年创新成果、青少年创意成果、辅导员创新成果、科技实践活动、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绘画）

所有材料电子版。

3. 省竞赛组委会将根据市级竞赛组织机构提交的自评报告、作品申报情况、终评代表团参赛情况、竞赛总结和活动开展情况等评选市级优秀组织单位奖。

4. 各市务必于 2018 年 3 月 10 日前（以邮戳为准）将推荐参加省级大赛全部纸质申报材料以特快专递方式邮寄至省中心，同时报送电子版（刻录成光碟），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比赛。

5. 竞赛规则、申报表格和查阅下载。本届竞赛活动相关材料，请登录辽宁省青少年科技创新服务平台。

(<http://liaoning.xiaoxiaotong.org>)

联 系 人 张娟瑾 滕海

电 话：024-23785055

地 址：沈阳市浑南区智慧三街 159 号

邮 编：110167

电子信箱：lmsqsn@126.com

附件：1. 第 33 届辽宁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申报名额分配表

2. 第 33 届辽宁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申报清单

3. 第 33 届辽宁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申报表

辽宁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

2017 年 12 月 13 日